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3日以书面的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11月17日以现场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丽萍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林琦斯女士、蒙争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以上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仍将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务。

上述候选人简历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

(1)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林琦斯女士为公司第

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选举蒙争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八日